

证券代码：000639

证券简称：西王食品

公告编号：2016-025 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453046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	0006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立东	王建翔	
办公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传真	0543-4868888	0543-4868888	
电话	0543-4868888	0543-4868888	
电子信箱	malidong@xiwang.com.cn	wangjianxiang@xiwang.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西王食品作为国内最大的玉米胚芽油生产基地，主要生产销售西王牌玉米胚芽油，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冠名“中国玉米油城”。在确立玉米油品类领导地位的同时，公司还开发了西王牌葵花籽油，哈恩牌橄榄油等健康小油种。在国内，随着国内人均收入的不断提升，我国食用油刚性消费总量不断增长。特别是近几年，社会对食品安全、饮食健康关注度不断提升，广大消费者对食用油消费升级也提出新要求，品牌包装油、健康小品种油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处于快速增长期。另一方面，国内食用油企业间的竞争日趋激烈，这也使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得到提升，国内具有规模化、专业化、具有品牌和资金实力的企业无疑在将来的行业竞争中会获得更多市场份额和机遇。食用油作为重要的生活必需品，需求受宏观经济变化影

响较小，但国内食用油原料供给相当比例依赖于进口，为了保障食用油安全、提升自给率，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健康小油种发展的政策，为民族油脂品牌的发展营造了越来越有利的发展环境。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2,243,780,979.79	1,870,322,750.48	19.97%	2,427,329,77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279,847.48	117,493,988.53	24.50%	180,948,63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987,852.73	128,950,216.48	11.66%	180,357,87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72,441.10	196,267,996.44	-30.52%	326,062,20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1	25.81%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1	25.81%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6%	9.92%	1.44%	16.5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1,742,478,603.20	1,859,605,026.26	-6.30%	1,436,352,21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9,892,941.95	1,219,262,779.46	11.53%	1,158,265,641.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8,047,828.88	402,648,600.29	650,577,713.50	572,506,83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47,084.71	23,144,785.67	54,170,167.41	19,817,80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840,055.48	22,891,232.39	53,863,907.08	18,392,65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93,164.48	-113,965,783.95	32,415,285.22	165,929,775.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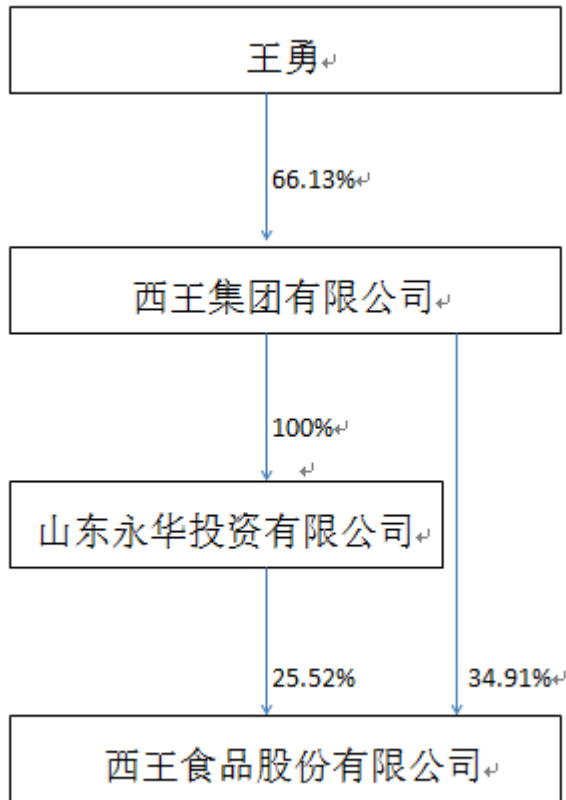
					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3%	158,685,856	0	质押	158,162,900
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2%	38,100,000	0	质押	38,000,000
兴证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兴证资管鑫众 5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8%	8,583,580	0		
深圳市赛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7,606,236	0	冻结	7,606,23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86%	6,999,773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3,186,371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7%	2,159,000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891,61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557,679	0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其他	0.38%	1,449,42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鉴于山东永华投资有限公司属于西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2.44亿元，同比增长19.97%；营业成本人民币16.15亿元，同比增长19.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46亿元，同比增长24.50%。本报告期，管理、销售、财务三项期间费用4.57亿元，同比增长24.23%。随着人们安全健康饮食观念的加深，以及多地明令禁止散装食用油的销售，小包装食用油市场稳步增长，品类也逐步多样化。2015年，在整体经济形式相对低迷的环境下，各终端品牌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经过两年的调整期，团队经营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经销商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在行业不是十分景气的情况下，公司实现了产品销量及利润的稳定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小包装食用油14.39万吨，同比增长48.45%，散装食用油4.39万吨，同比降低4.59%。胚芽粕19.46万吨，同比增长14.47%。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小包装玉米油	1,541,502,435.58	572,564,182.03	37.14%	36.68%	24.94%	-3.49%
散装玉米油	324,408,390.83	18,278,652.04	5.63%	-6.98%	-32.44%	-2.1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